证券代码：002259　　证券简称：升达林业　　公告编号：2016－013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338 号）。中国证监会就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股票”）申请批复如下：

1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,400 万股新股。

2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3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。

4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批复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贺晓静

联系电话：028-86783590；传真：028-86755286

2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人：曹建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联系电话：010-59355536；传真：010-59393272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

cninf 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